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随着“3060”目标开启低碳新时代，新能源产业按下发展“快进键”，特别是锂电新能源产业链的逐步完善，锂电新材料等要素资源市场迎来广阔前景。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原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利用自身积累的核心资源、核心技术等，持续加大从能源生产向综合能源服务的快速转型，重点聚焦充换电站运营及能源服务、电池梯次利用等核心业务，打造领先的移动能源服务领军企业。

为了拓宽移动能源边界，有效进行产业链资源整合，降低移动能源原材料成本，增强公司移动能源生态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向移动能源上游原材料锂矿及电池材料行业进行业务延伸。现各方拟在资源优势互补的基础上，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珩能”）与四川鑫辰大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辰大海”）、北京东方泰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泰丰”）于2021年9月23日签署了《合伙协议》，共同设立四川珩鑫新能源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四川珩鑫”），其中：协鑫珩能出资7,425万元人民币，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东方泰丰出资7,425万元人民币，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鑫辰大海出资150万元人民币，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于自筹。

2、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管理层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4、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伙人基本情况

（一）有限合伙人1

企业名称：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26F80BX1

成立日期：2021-07-05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

法定代表人：黄岳元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协鑫珩能为公司持股100%的控股子公司。

（二）有限合伙人2

企业名称：北京东方泰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6742420X8

成立日期：2011-01-10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王四营乡观音堂大队甲232号

法定代表人：孙萍

注册资本：3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五金交电、工艺品、日用品、电子产品、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汽车配件、仪器仪表、I类医疗器械、首饰、服装、化妆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玩具、金属材料。（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妍	22.5	75.00%
2	孙萍	7.5	25.00%

东方泰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东方泰丰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普通合伙人

企业名称：四川鑫辰大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5M6N21K

成立日期：2021-09-17

注册地址：四川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南湖路18号2栋1单元25楼251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川商聚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财务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成都川商聚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10	51.00%
2	成都川商兴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0	49.00%

鑫辰大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鑫辰大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 1、合伙企业名称：四川珩鑫新能源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 3、执行事务合伙人：四川鑫辰大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4、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 5、合伙人的名称、住所：

类型	名称	住所
有限合伙人1	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
有限合伙人2	北京东方泰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王四营乡观音堂大队甲232号
普通合伙人	四川鑫辰大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四川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南湖路18号2栋1单元25楼2512号

6、投资人、投资金额及投资比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425	49.50%
北京东方泰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7,425	49.50%
四川鑫辰大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	1.00%

7、出资方式：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8、注册地址：四川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南湖路18号2栋1单元25楼2512号。

9、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供应链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四川珩鑫于2021年9月23日经四川天府新区行政审批局核准登记，并已领取营业执照。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1年9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协鑫珩能与鑫辰大海、东方泰丰签署了《合伙协议》，各方就共同设立合伙企业事宜，经过初步协调，达成合作意向，主要内容如下：

1、经营期限

本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10年，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计算。合伙企业营业执照颁发之日，为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届满的，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以延长。

2、合伙人出资方式、数额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425	49.50%
北京东方泰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425	49.50%
四川鑫辰大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50	1.00%

3、决策机制

本合伙企业根据实际，设立管理委员会，委员人数为5名。其中普通合伙人

委派2名委员，有限合伙人苏州协鑫珩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派2名，有限合伙人北京东方泰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委派1名，每一管理委员会成员拥有一票表决权。管理委员会会议可以采取现场会议、电话会议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管理委员会作出决议，必须经五分之三及以上委员表决通过。

4、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全体合伙人盖章之日起生效。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可以修改或者补充本合伙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的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参与设立合伙企业，意在充分利用合作各方资源、技术、人才等方面优势，也是公司拓宽移动能源生态边界，介入电池材料、锂矿等新能源上游材料端的重要举措。自上游材料端辐射移动能源充换电产业，建立成本优势，整合产业链资源，形成核心竞争力，对服务于公司未来移动能源战略布局具有重大意义。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方向和公司利益。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有限合伙企业在运行过程中如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并购整合等多种原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有限合伙企业经营管理状况，积极敦促有限合伙企业寻找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的投资标的公司，并通过对标的公司充分考察和尽职调查，充分论证项目市场前景，加强投后管理及进度，尽力降低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有限合伙企业运营的进展情况及时做好后续信息披露工作。

3、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设立四川珩鑫，四川珩鑫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投资涉及投资领域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协调，不会对公司整体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四川珩鑫新能源技术中心（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2、四川珩鑫新能源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